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10月12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延期复牌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股票停牌情况

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购买汽车电子类资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16日开市时起停牌，详见公司于2016年8月16日披露的《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2016-045）；2016年8月23日公司披露了《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6-046），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23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2016年8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3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年9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6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年9月1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进展及延期复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14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年9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2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年9月3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公告》，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30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二、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基本情况及目前进展情况

（一）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公司此次拟发行股份购买汽车电子类资产，标的资产为柳州市双飞汽车电器配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双飞”）51%以上股权。柳州双飞成立于2000年2月29日，工商登记经营范围为：公路车辆用低压电缆、汽车用低压电线、线束生产、销售；汽车配件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汽配产品检测服务；自有房屋、场地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自然人苏进先生持有柳州双飞100%股权，为柳州双飞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苏进先生与公司主要股东没有关联关系。

（二）交易具体情况

本次交易方式初步确定为以现金及发行股份方式购买标的公司 51% 以上股权，同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三）与现有交易对方的沟通协商情况

目前公司已与交易对方苏进先生签署了购买资产框架协议，除此之外尚未达成任何正式协议。公司将继续与交易对方积极沟通、洽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以上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事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为准。

（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中介机构

本次交易涉及的中介机构包括：江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财务顾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北京德恒（深圳）律师事务所为法律顾问，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为评估机构。目前，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工作正在有序进行。

（五）本次交易涉及的有权部门事前审批情况

本次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不涉及需要其他有权部门事前审批的事项。

三、申请延期复牌的原因

公司原承诺争取在 2016 年 10 月 14 日前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但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涉及的工作量较大，涉及的沟通协调工作较多，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前披露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

为确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的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得润电子，证券代码：002055）将于 2016 年 10 月 1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四、预计复牌安排

公司承诺争取在 2016 年 11 月 14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工作推进情况确

定是否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召开股东大会、延期复牌未获股东大会通过或申请未获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自 2016 年 11 月 14 日开市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 1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全力推进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各项工作，并根据有关规则要求以及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得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二日